公司代码:600908　　公司简称:无锡银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无锡银行	60090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锋	李鋆华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	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
电话	0510-82830815	0510-82830815
电子信箱	contact@wrcb.com.cn	contact@wrcb.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概况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锡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5]159号)文件批准,于2005年6月在江苏省无锡市注册成立的,本公司成立时名称为江苏锡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20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锡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10]328号),本公司名称由“江苏锡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法定代表人:邵辉;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延庆街11号、丹山路66-3、66-1301、66-1401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75435667T。近年来,无锡农村商业银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本源,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地方企业发展、金融服务改善和社会进步作出了积极贡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设有1家直属营业部,3家分行,52家支行,59家分理处。发起设立了江苏铜山锡州村镇银行和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投资参股了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徐州农村商业银行3家农村商业银行。

(二)公司2023年度获奖情况

1荣获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办公室颁发的“无锡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典型案例我来讲’三等奖”;

2荣获无锡市金融学会颁发的“2022年度无锡市金融学会先进会员单位”;

3荣获无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2年无锡市服务业地方税收综合贡献十强企业”;

4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2022年度数据治理工作优胜单位”;

5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2022年度财务管理工作优胜单位”;

6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2022年度基本养老保险业务工作先进单位”;

7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全省农商行‘个人银行账户清理’活动优胜单位”;

8荣获无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2年无锡市服务地方发展优秀金融单位”;

9荣获无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2年‘强富美高’新无锡现代化建设突出贡献集体”;

10荣获无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2年度金融工作综合贡献先进单位”;

11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全省农商银行2022年度经营管理考评电子银行优胜奖”;

12荣获无锡市银行业协会颁发的“2023年度无锡银行业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先进单位”;

13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全省农商行首届建模大赛三等奖”;

14荣获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颁发的“第二届‘鼎言’内训师大赛最佳实践奖”;

15荣获无锡市反假货币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颁发的“2023年度打击整治假币违法犯罪工作先进集体”

16荣获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联合会颁发的“2023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

17荣获江苏省企业联合会颁发的“2023江苏服务业百强企业”;

18荣获无锡市金融学会颁发的“2023第十九届青年论坛优秀组织单位”;

19荣获2023年江苏省银行保险智能创新实验室优秀课题成果“年度优秀成果”;

20荣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无锡监管分局颁发的“2023年度无锡银行业保险业普惠金融服务先进单位”;

21荣获无锡市人民政府颁发的“2023年度无锡市地方税收综合贡献百强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行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34,956,165	211,603,401	11.04	201,769,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56,013	19,382,456	8.63	15,796,162
营业收入	4,537,523	4,480,307	1.28	4,349,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488	2,001,129	9.96	1,580,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3,903	1,912,424	5.83	1,563,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7,934	1,681,089	262.14	7,221,9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8	13.01	减少1.53个百分点	1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1.02	-3.92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83	-1.20	0.6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41,972	1,158,488	1,091,339	1,045,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415	683,461	445,003	524,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834	661,171	416,541	408,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1,965	-6,282,811	4,324,719	-1,585,9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5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7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95,369,030	195,369,030	9.08	195,369,030	无	0	国有法人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0	166,330,635	7.73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0	110,984,508	5.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8,509,674	106,546,274	4.95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1,508,900	89,191,352	4.15	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0	77,004,934	3.58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神伟化工有限公司	0	39,581,224	1.8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7,618,821	1.75	0	冻结	37,618,82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6,179,450	36,179,450	1.68	0	无	0	国有法人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28,943,560	28,943,560	1.3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与无锡神伟化工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本行营业总收入45.38亿元,增幅1.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0亿元,增幅9.96%。截至2023年末,本行总资产2349.56亿元,增幅11.04%,本行总贷款1430.38亿元,增幅11.22%,总存款1941.28亿元,增幅12.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10.56亿元,增幅8.63%,不良贷款率0.79%,较年初减少0.02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522.5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1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3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玉虎先生,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2021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罗玉成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199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2021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玲女士,201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2021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2023年9月被深圳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已经整改完毕,不影响目前执业。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罗玉成	2023-9-26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因在执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20-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信永中和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91.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35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行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本次续聘会计师的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本行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选聘决策程序充分、恰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3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12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监事长陈步杨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8名,监事包可为因事请假,书面授权委托监事陈文婷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在出具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的要求以及平衡股东短期和中长期利益等因素,且制定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岗位责任落地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下半年主要风险点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战略发展规划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4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修订依据条款
1	第六条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51114736万元。	第六条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4681695万元。	注册资本变更
2	第十九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本行经营范围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十九条:经依法批准与登记,本行经营范围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办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经营范围变更
3	第二十四条 本行股份总数为2151114736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四条 本行股份总数为2194681695股,均为普通股。	股本总数变更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8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下午在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无锡市金融二街9号)1208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会议应到15人,实到15人,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

1.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2.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3.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为一年。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其中关联董事茹华杰、周卫平、殷新中、万妮娅回避表决。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2023年度高管人员履职待遇、业务支出决算暨2024年度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董事会授权书;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2024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责任书;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关于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13.关于2023年战略执行与管理情况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外部审计报告质量及审计业务约定书履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2024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关于2023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关于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9.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20.关于2023年度业务连续性管理情况审计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关于信息科技外包战略规划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23.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5.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6.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7.关于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报告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关于收购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股份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拟收购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持有的562.50万股股份,占该行总股本的3.75%。本行尚未与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最终的交易对象、价格及数量以交易双方协商并经监管机构审批通过为准。

30.关于制定、修订内部相关制度的议案;

30-1.制定《资金业务对公客户内部评级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2.制定《同业客户内部评级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3.修订《非零售客户内部评级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4.修订《流动性应急预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5.修订《资本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6.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7.修订《案件防控工作管理办法》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08　证券简称:无锡银行　公告编号:2024-009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现金股利2.0元人民币(含税)。

2.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中明确。

3.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本公司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内源性资本补充需求较大,为积极应对经济金融环境变化,增强风险抵御能力,更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兼顾银行业资本监管趋严的要求等多方面因素。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本公司”)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0亿元,扣除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0.99亿元(已分别于2023年6月、12月发放)后,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21.01亿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3.39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2023年末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不再提取。

2.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提取一般准备438,851,161.70元。

3.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人民币(含税)。若以2024年1月30日“无锡转债”兑付登记日的总股本2,194,681,695股为基数,将派发现金股利438,936,339.00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20.8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其他因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1.01亿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4.39亿元,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信贷及金融市场等业务的开展需要充足的资本金予以保障。在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下,潜在信用风险上升导致银行业整体信贷质量承压、业务竞争加剧、息差持续收窄,经营环境因素的改变对银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本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同时也积极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确保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从而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与水平。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本公司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坚决落实坚守定位和服务乡村振兴等宏观政策和监管要求,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坚定“支农、支小、支微”市场定位,坚持“做小、做散、做优”业务方向,持续下沉服务重心,践行普惠金融理念、加快战略转型步伐、力争实现高质量发展。现阶段,本公司各项业务均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并具备广阔的成长空间,亟需充足的资本金作为未来持续发展的保证。因此在确定股利分配政策时,本公司努力确保业务持续、稳健增长的资本需求,使其能够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3年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45.3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0亿元。本公司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2024年,本公司将继续围绕全行2023-2025年战略目标,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转型高质量发展。本公司将积极助力三农、小微企业,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因而本公司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保持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有利于保障公司2024年的稳健经营发展。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3年本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全部用于充实本公司资本水平,预计本行2024年度将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继续保持稳健的回报水平。相关预计收益水平亦受宏观经济形势发展、资产质量变动、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

(五)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时,将按照有关监管要求,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的便利条件,公司将披露分段表决情况。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对外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同时,公司还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将紧扣董事会和监管部门各项决策部署,持续保持“拼”的状态、“闯”的劲头、“实”的干劲,统筹推进强主业、控风险、降成本、提效益,持续做强做优全力支持“三农”发展的主力银行、始终伴随中小微企业成长的伙伴银行、高效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的百姓银行,为股东赢得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保持了无锡农商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无锡农商行长期发展和股东利益之间的平衡,符合公司稳健发展的战略,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